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四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何安国

编制时间: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日

湖南省国土资源厅监制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 请 用地单位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			
建设用地 报件名称		机场大道（启腾路至株洲县界段）项目			
申 请 用地面积		8.2274	新增建设用地	7.9984	
土 地 利 用 现 状	权 属 和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 计	8.2274		8.2274	
	其 中	（一）农 用 地	7.9984		7.9984
		耕 地	3.7480		3.7480
		园 地			
		林 地	3.3115		3.3115
		其它农用地	0.9389		0.9389
		（二）建设用地	0.2290		0.2290
	（三）未利用地				
圈内 分批 次或 项目 建设 用地	拟开发地块、项目名称或编号		规划用途	用地面积	
	机场大道（启腾路至株洲县界段）项目		交通运输用地	8.2274	

续一

[illegible]

县（市、区）人民政府 审 核 意 见	（公章）			
	主管领导（签字）		日期	
市（州） 人民政府土地 行政主管部门 审 查 意 见				
	主管领导（签字）		日期	
市（州） 人 民 政 府 审 核 意 见				
	主管领导（签字）		日期	
备 注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用面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7.9984		7.9984	
其中：耕地		3.7480		3.7480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市 级	
	县 级			县 级	
	乡 级	√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 用 地	其中：耕地		
		7.9984	3.7480		
若使用结转计划指标，请予以说明：					

征收土地方案

主管领导(签字):



编制时间:

土地征收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建设项目名称		机场大道（启腾路至株洲县界段）		面积	8.2274 公顷				
被征收（使用）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芦淞区五里墩乡、白关镇					
		村（农场）		百井村、旭日村					
权属状况		该宗地界址清楚，地类面积准确，无权属争议。							
征地 补偿 费用 （使 用国 有土 地参 照补 偿）	地 类			面积	片区等 级	地类 系数	补偿标 准	金额	
	一级 类	二级 类	权属性质						
	农 用 地	01	011	水田	3.5545	2	1.0	97.50	346.5638
		01	012	水浇地	0.0673	2	1.0	97.50	6.5618
		01	013	旱地	0.1262	2	0.8	78.00	9.8436
		03	031	有林地	3.2479	2	0.6	58.50	190.0022
		03	033	其他林地	0.0636	2	0.6	58.50	3.7206
		10	104	农村道路	0.2253	2	1.0	97.50	21.9668
		11	114	坑塘水面	0.6533	2	1.0	97.50	63.6968
		11	117	沟渠	0.0603	2	1.0	97.50	5.8793
	建 设 用 地	07	072	农村宅基 地	0.2290	2	1.0	97.50	22.3275
	未 利 用 地								

续一

	名称	金额		
	青苗补偿费	22.6980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2755.7259		
	各类土地补偿费	670.5624		
补偿总费用		3448.9863	费用综合标准	419.2073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162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112
安 置 途 径	货币安置			
	用地单位安置			
	农业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社会保险安置			
	留地安置	162		
	土地开发整理安置			
备注				

填表人: 陈维乾

审核人:

张金

审批人:

刘小斌

补充耕地方案

单位：公顷、万元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株洲市人民政府（机场大道（启腾路至株洲县界段）项目）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补充		√					
	自行补充							
补充耕地途径	☐ 占水田补水田 ☒ 占旱地补旱地 ☒ 占水田补改结合							
占用耕地地类	水田（公顷）		旱地（公顷）		水浇地（公顷）			
	3.5545		0.1262		0.0673			
占用耕地质量等级	1等	2等	3等	5等	7等	15等	平均质量等别	
				3.7480			5等	
补充耕地项目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地类	抵扣面积	质量等别	平均质量等别
	43022320150002		攸县菜花坪镇大旺田村扬子山组土地开发项目		旱地	3.748	8等	8等
改造水田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改造水田面积	改造前质量等别	改造后质量等别	提高质量等别	平均提高质量等别	
耕地开垦费缴纳情况	收费标准		水田：3.5545 公顷*36 万元/公顷=127.962 万元 旱地：0.1935 公顷*24 万元/公顷=4.644 万元					
	缴纳金额		132.606					
计划补充耕地情况								
计划补充耕地项目	预算编号		预计新增耕地	地类		完成年度		
				水田	旱地			

填报说明：“补充耕地途径”栏中，根据实际情况填报，可是一种途径，也可能是多种途径结合；表中填报的质量等别均为国家利用等，平均等别取加权平均值。

供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元/平方米、年

[illegible]

续一

提供方式	功能分区	供地面积	设定用途	评估价格	拟议单价	用地年限
划拨		8.2274	交通运输用地			
建设用地指标适用情况说明						